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1月1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殷红梅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2021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393,227,607.82元（不含税金额）。公司预计的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必要的交易行为，有利于保障公司的正常经营，且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2021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行为而对关联方形成任何依赖。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关联董事殷红梅、熊少强、李丽芳、陈永坚、何汉明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5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和募集资金投资回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

实际情况，会议同意公司调整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将原拟投入高明沧江工业园天然气专线工程项目、芦苞至大塘天然气高压管道工程项目及南海西樵工业园天然气专线工程项目、佛山市三水区天然气利用二期工程项目的募集资金 45,792 万元中的 22,700 万元，用于新增募投项目的并购投资款，本次拟新增募投项目为：广州元亨仓储有限公司 40%股权收购项目。其他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变。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工作，防范投资风险，保障投资收益，提高投资效能，确保公司战略规划目标的顺利实现，会议同意《关于制定〈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项目管理办法》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资产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佛山市华兆能投资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中山市中润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中润”）以评估价值人民币 8962.37 万元（未含税）收购中山智仁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智仁”）主要经营性资产，最终收购价格为不含税资产价值 8962.37 万元和按交割日时点国家税务总局所执行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适用税率所计算税金的总额。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山市中润能源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佛山市华兆能投资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公司中山中润提供财务资助，用于收购天然气设备及附属设施资产组及补充流动资金。本

次向中山中润提供财务资助金额为 5,000.00 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 5 年，借款利率参考市场利率执行。

董事会认为，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有利于公司拓展周边地区燃气项目，进一步扩大公司市场规模，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本次向中山中润提供财务资助采取了资产抵押担保、股权质押担保及第三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必要风险防范措施，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财务资助事项。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于2021年2月2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15）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3.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8 日